

037017

辽宁省人民政府土地批件

辽政地〔2023〕189号

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朝阳市双塔区 2022 年度 第 2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

朝阳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《关于朝阳市双塔区 2022 年度第 2 批次建设用地的请示》（朝政土字〔2022〕34 号）业经省政府批准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将你市双塔区农用地 6.2872 公顷（含耕地 0.2656 公顷）、未利用地 2.2258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；同意征收集体土地 1.2544 公顷（其中：农用地 1.2512 公顷、未利用地 0.0032 公顷）。

以上共计批准用地 8.5130 公顷，作为双塔区实施规划用地。

二、严格依法履行批后实施程序，妥善解决好被用地单位群众的生产和生活。

三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具体项目提供土地。

四、本批件自印发之日起生效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沈阳局

辽宁省自然资源厅

2023年3月9日印发
